

证券代码：836384

证券简称：瑞真精机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无锡瑞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2 月 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11 月 2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姜军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本次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的原因是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

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。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在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无锡瑞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拟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在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6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无锡瑞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无锡瑞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11 日